

主席（張議長鎮榮）：

記錄：劉淑芬

現在開始 50 分鐘是蔡蒞議員質詢時間，現在就請蔡議員開始質詢。

蔡議員蒞：

議長、縣長在座一級主管，大家早，大家好，今天本席總質詢的一個時間，有幾個問題想要來請教我們所有相關的局處，希望能夠得到滿意的一個答覆，以下是我幾個質詢的重點，第一個是本縣新設高中的一個進度，另外就是本縣各項教育相關的一個議題，接下來是新竹縣總工會的一個爭議，以及蘑菇城堡公園，近來很多人關心的這個噪音的爭議，有關於本縣新設高中的一個進度，這個部分，我相信這個許多的民代都非常的關心，尤其是大高中權益自救會這個部分，我想許多的家長都非常的關心這個案子，特別是在 11 月 13 日國教署公布了相關增班、增額的這個進度之後呢？我想許多的家長也向我陳情，我接到許多的抱怨，這個是本席在 9 月 19 日教育類第五十九號的一個相關提案，這個提案是希望新竹縣政府能夠挑選合適的現

有土地去進行新設高中的一個評估，新竹縣政府教育局是怎麼回覆的呢？他在 10 月 31 日所函復本席的案件，它含附的內容居然是將延宕多年的竹科三期，以及台知園區計畫納為本縣新設高中的基地選項，這兩個都市計畫遲遲沒有通過，已經延宕非常久的時間，難道就沒有其他的土地可以興建合適的高中嗎？為什麼要挑選兩個都市計畫沒有通過的土地來做為適合興建高中的評估，教育局到底有沒有認真？有沒有用心爭取本縣新設高中這件事情？還是只顧著作秀搏曝光呢？在這個公文裡面呢？教育局的回覆，其實是在玩文字的遊戲，包括最近教育局所稱的六家湖口增班，那麼回覆說校增班的部分會多了十五班，未來預計六家跟湖口的增班，可能有 570 個人數的招收量，那麼事實上，六家跟湖口的增班，每一屆只有 5 個班級，那這 15 個班級就是國一到國三的這個班級的增加數，實際上就是增加 5 班對不對？你把國一 5 班、國二 5 班國一的生國二、國二的升國三，你算進去就是 15 班，事實上就是這 5 個班級，然後你對外宣稱說是有 15 個

班，然後你以每 1 個班 38 個人來計算，然後你說有 570 個人，事實上他應該要怎麼計算呢？每一屆多 5 班，那增加的數額就是 5 班乘以 35 個人，是 175 個人，這個是國立高中的增設標準，每一班是 35 個人，縣立高中是每一班是 38 個人，所以實際的增加額度是 190 個人，我現在指的是六家，跟湖口增班的部分，並不是如你們公文所說的是 570 個人，那麼剛剛我已經解釋過了，為什麼增班後只增加了 175 個人呢？因為目前的制度公立高中職就是國立的部分，每 1 個班的人數是 35 個人，私立的高中職每一班的人數是可以到 48 個人，我想等一下，我會提到，國教署的政策是因為少子化的需求，要做精英的培訓教育這樣子的部分，所以基本上，甚至台北的學校，未來可能只有到每一班 30 個人，因為要讓老師可以教育學生的過程當中能夠用心，學生能夠得到全面化的教育，局長，我們的就學缺額是上千人，你從頭到尾，根本是在呼籠我，六家、湖口增班，你說 570 個人，事實上那我們推算的結果其實是只有增加 190 人，這個是高中

各班的人數，新聞報導的部分，台北市研議甚至每一班要減一人，因為他們想要讓老師能夠照顧到所有的學生，讓學生能夠得到更優質化的教育，甚至113年就可以來實施減班、減額，因為我們是因為外來人口是全台最高的一個城市，所以變成我們只能夠讓學生集中，一班變成38個人，那這38個人裡面，可能學生就沒有辦法得到很好的教育，這是教育部國教署所實施的調降班級數的這一個計畫，過去國立的高中職，其實每一班是42個人，教育部在2013年之後，開始啟動了高中職的班級招生人數調降，所以從103學年度開始調降成每一班40個人，從42個人調降到40個人，那在107年學年度的時候調降成每一班38個人，在109學年度的時候，再調降成每一班的35個人，也就是現行的國立高中職，每一班的人數其實應該是35個人，但是因為我們是縣，所以我們可以容許到38個人，那私立的可以容許到48個人，請問局長，你知道這件事情嗎？全教總跟全國教師會多次函文建議要調降高中職班級的人數，那全教總是提醒為應

少子女化的一個衝擊，而且要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實施的這個部分，所以呼籲教育部高中職，每一班是要以 30 個人為目標菁英教學，但是我們現在因為沒有新設高中，所以我們只能讓學生擠在一班 38 個人，那這個是 13 日所公布國教署的相關資料，這個我剛剛已經講過了，六家跟湖口增班以後，招收量是 570 個人，是以每一班 38 個人來計算，事實上，國一到國三，每一屆是增加 5 班，你說總增加數 15 班，實際上你只有增加 5 班，請問教育局，就只是因為本縣沒有新設高中，所以只能夠以每班 38 個人計算來犧牲孩子的受教權嗎？請教育局回答。

教育局楊局長慈郡：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蔣鎰議員，我想您誤會了，我先說我們當初為了要因應 116 學年度的就學需求，我們有三個部分要來同步的努力，第一階段是先來做準備，第一階段的我們縣立高中的擴校，我想這個數字上，我來回應，就是預計在 116 學年度，在第一個階段，我們縣立高中會供應的量

總共是一個年級 389 人，那另外一個部分是國立的高中來做增班，其實 13 日的時候，國教署提供的數字上面是國立增班，事實上只有八班，那供應量的部分大概就是 315 人，現況是第三個部分，我們有講，我們新竹縣政府會以新設高中，縣高持續的擴校跟設立完中來回應，我們這邊回應的數字上是，預計在 116 學年度會比 112 學年度增加 840 人到 920 人，這是整個的總數，所以應該是您有所誤會了，以上說明。

蔡議員 蔣鎧：

局長，你既然說我也有誤會喔，那我想很好，我要請教你，另一個問題，新竹縣今年國中的畢業生是 5798 人，新竹縣核定高中職的名額只有 3984 個人，名額就少了 1814 個人，明年增班只增加六家兩班 68 人，這是什麼超前部署？

教育局楊局長 郡慈：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蔣鎧議員，我想現況裡面是在 109 年的時候，其實我們就在國教署來去爭取高中的整體的擴校經費，所以才會有我們現

在湖口高中的整個擴校案，那也包含我們現在六家高中的拆除重建案，那目前為止，我想竹竹苗區的整體供應量來說，基本上，在明年度，我們確實在六家來做兩班的增班，但是事實上新竹市也有來做增班，那其實我們是用總的就學機會率來算，那現在的就學機會率是以竹竹的就學需求為主，再加上苗栗的竹南高中、興華高中跟大同高中，所以已經不是用整個竹竹苗的部分來做計算了。

蔡議員 蔣鎧：

不要再跟我講苗栗了，那現在要不要談大新竹合併？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基本上，現在我們就學機會率的算法是這樣子來做計算。

蔡議員 蔣鎧：

對，你又在玩數字遊戲，你又把苗栗給扯來。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而且現況是 113 學年度的學生人數，事實上也是較少的。

蔡議員蒞鎗：

局長，你先坐下，這個是新竹縣各級學校家長協會的公開信，我想這個協會的公開信裡面有提到，在 107 年的時候，我們的楊郡慈局長，就是當時這個協會的理事長，那麼你在這個公開信裡面，有說您當時就已經有發覺到高中不足的一個問題，所以您就已經寫信給當時的教育部潘文忠部長，然後希望能夠新設高中，請問一下，六年過去了，你現在是教育局長，你可以為新設高中來爭取什麼權益呢？我現在沒有請你回答，我繼續來講一下，其他的這個部分，除了六家跟湖口，預計在 116 年總共增加了這個五班之外，是不是有可能會考慮來成立分校、租借校舍？如果分校根本不是分開招生的時候呢？師資跟學生的課程是完全分開的，只是共用學校的一個代碼，那個困難點到底在哪裡？上一次有詢問過局長，有關於這個租借敏實校舍的問題，我想不限於只有敏實校舍，家長們所擔心的就是有沒有合適的學校、現成的學校，不管你是用租用的，或者是之後我等一下會提到的完中的這一個

部分，有沒有什麼樣的困難？照理來說，以苗栗來講，苑裡高中也是設有分校，照理來說是可行的，如果是可行的，那麼教育局可不可以提供相關的 1 個時程規劃給大家呢？請教育局來說明一下，租借敏實大學或者是其他合適校舍作為高中增班的困難點，究竟是在哪裡？家長們都想要知道，局長你這麼認真、這麼努力，但是究竟租借學校增班、增額，大家認為沒有達到預期，然後租借校舍是不是要讓大家知道困難點在哪裡？到底是可行？還是不可行呢？請局長簡單說明一下。謝謝。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蔣鎰議員，我想當時我們在講的是說基礎性上，在這樣子的跑班上面，確實會遇到一些困難點，那也跟這一個分班跟分校的量體有多大，但是我剛剛也回應了，如果說我們新竹縣在 116 學年度，能夠預備的學生人數是 840 到 920，再加上國立的增班，再加上新竹市的增班來說，其實就學的需求人口數是可以達到的，所以我當時才說，如果在我們現有的規劃方案裡面

可以來足以支應的情況之下，目前為止沒有評估這樣的方案，是這樣子的意思，坦白說，當時也有提到說，這樣的方案可能會遇到的困難是，如果班級數過少的情況之下，要預備兩套的師資跟設備，因為畢竟在高中的多元選修裡面，也會需要用到專科教室，也需要的是多元選修怎麼樣的跑班？去對應大學學群的十八學群，所以其實基本上，他的狀況跟國中、小在整個教學上面的需求，確實有一點不一樣，這個部分我們也當時跟大概是六個高中的校長，我們也討論過這件事情，就是我們如果真的要這樣做，有一些實際上操作上的困難，我們必須要去克服，但是現況以我們供應量需求上來講，我們的規劃上並沒有評估這樣子的一個考慮，做這樣子的一個說明。

蔡議員 蔣鎧：

局長，所以您的意思是租借校舍來做作為其他學校作為分校的這個部分是不可能的？分班的這個部分是不可能的，對吧？不管是敏實，或者是其他的校舍，只要跟他們這些學校租借，那據您所說您

之前去跟其他學校開會討論的結果，目前縣政府是不朝向這個方式來做，對嗎？好，那完中的部分呢？我現在要提的這個是爭取設立完全中學，這件事情我找了好幾間學校，我認為這個我想可能需要做專業的一個評估，最近各個學校在舉辦這個校慶，所以我們有機會到許多的學校去參觀學校裡面的狀況，那竹北國中呢？它就在中正西路上面，旁邊就是華興重劃區，那後面有非常多新的建案，還有中正西路的後方也有許多的一個新的建案陸續的新建，所以可以預料的是一樣，外來人口之後會非常大量的來遷入華興重劃區，以及中正西路的後方這一個土地上，那麼目前呢？竹北國中的學生人數是 718 個人，部分的校舍是非常的老舊，有許多需要重新整理的地方，那麼我希望能夠把這間學校作為評估完全中學的可行性，我會說為什麼，等一下，我再跟大家說明，這是竹北國中的一個平面圖，那它旁邊有一個信義樓，這個一樓是非常老舊的校舍，應該是全竹北最破舊的校舍，我到現場看了之後非常的驚訝，我們竹北號稱是智慧科技的一

個城市，沒有想到竹北居然還有這麼破舊、老舊的一個校舍，裡面全部都是壁癌，裡面全部都是壁癌，然後學生上學的環境非常的糟糕，居然只能夠在這樣差的一個環境，然後牆壁上還有這個壁癌會不斷的剝落，那還作為兩間教室，是作為特教生使用，難道特教生只能夠在這樣的環境上課嗎？然後另外的教室是作為專科教室使用，一層樓有七間教室，三層樓就是 21 間教室，如果未來可以增建到五層樓，那就是 35 間教室，以每間教室 38 人來計算的話，它其實是可以容納 1200 多人，這個就是竹北國中信義樓，我們把它稱為壁癌教室，因為你沒有辦法想像這個學校竟然在華興重劃區的旁邊，竟然是可以剝落到這種地步，不管是牆壁，或者是裡面的教室，都是非常不理想的一個狀態，這是從學校走到這個教室的樓梯，不管是從樓梯，或者是牆面，都是不斷的有壁癌的狀況鏽蝕跟剝落，而這樣的教室還是有不少的學生在持續的使用，那這是教室內部的狀況，這就是壁癌的一個教室，不曉得是怎麼回事？怎麼會有這樣的一個教室學生在裡面

上課，然後這個旁邊就是牆壁上剝落下來的，這個不佳的一個狀況，我想我們不能夠容許我們的學生在這樣的一個環境下，犧牲他們的受教權，這是全竹北最古老的一個教室，我剛剛有講了，一共有三層樓，有七間教室，目前有二十一間，那有很多間，因為狀況不好，所以暫停使用，那還可以使用的呢？其實家長們也是非常的擔心，會造成孩童的過敏跟呼吸道的一個問題，那麼只差了一條中華路，結果竹北的東、西區發展是天壤之別，怎麼會這樣子？我是建議這樣的校舍，應該要爭取中央的一個經費，來做全方位的整建改造計畫，然後大魄大力的，把這樣的一個破舊的校舍，把它改成一個新穎具有特色的學校，而且我們就已經可以預料到未來的華興重劃區會有許多的外來人口湧入，那麼才不會再一次的上演過去成功國中就學的窘況，有人口爆量，然後還有流浪國中生，未來會不會有流浪高中生？我所提出有關於竹北國中的一個完中計畫，竹北國、高中完中計畫這個部分，其實我問了許多，包括家長還有學校的這個老師校長很多人，

各個學校的都有，那其實成為完中呢？只需要克服行政人員增額的一個問題，完中是同一組行政人員，就是國高中是同一組的行政人員，教職員是分開另聘的，那麼只需要縣政府來協助，跟中央爭取經費來整建竹北國中的這間壁癌樓就是信義樓，把這個三層樓 21 間教室增為五樓 35 間教室，那麼我是保守估計以每一間教室有 35 個人計算的話，就可以容納 1225 個學童，那我們的 116 學年的高中入學的這個問題不是就很好解決了嗎？請評估設立這個完全中學，並且以竹北國中、新埔、自強三所國中去做一個規劃，為什麼會選定這三所國中？希望能夠設為完中呢？因為他就在一個交通方便的樞紐區，同時非常的容易到達，不要到那個偏僻的地方，因為家長們反映說有沒有可能未來新竹縣增設一個完中，結果是在西區很偏僻的地方，然後我們還不如到苗栗，有可能嗎？我們現在難道不能夠就近入學嗎？教育的主張不是就是就近入學嗎？結果居然要讓我們的高中生的家長，每天帶著小孩去搶高鐵、擠高鐵，再不然就是要想辦法送到苗栗，根

本就沒有達到就近入學的這個目標啊。所以呢？國教署也非常的支持，新竹縣設立完全中學，國教署是非常支持的，因為在最近立法院會期第八次會議的相關的資料裡面，就已經有做出相關的完整的一個評估規劃，國教署是澈底的支持新竹縣來設立完中這個這件事情，但是縣府的態度是什麼呢？並且國教署也願意給予資源和補助，那麼請問困難點在哪裡？設立完中的困難點在哪？這樣竹北國中設為完中的困難點在哪裡呢？是不是可以請教育局做一個說明，謝謝。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蔣鎰議員，我剛剛已經有說了，就是針對 116 年，我們確實會設立完中，但是其實當時竹北國中也包含昨天所提到的新埔國中，其實都是在我們當初盤點的學校，我們當初總共盤點了非常多間學校，希望能夠來評估設立完中的可能性，那也跟議座來做一個報告，就是我們在竹北地區，剛剛您也有提到，就是在西區，其實在這邊有非常多新的移入的人口，所以我們觀察

到一點是我們的竹北國小也好，我們的新社國小也好，其實就學人口數是持續的來做增加，所以其實竹北國中的這個信義樓，我們其實是有規劃要來爭取拆除重建，所以現在的教室並沒有在使用，是因為另外兩棟校舍在防水隔熱的工程完成了之後，是現在學校主要在使用的教室，所以這一棟其實基本上要來作增建，其實也不是我們建議的方案，所以其實我們是希望拆除重建，那拆除重建之後，其實事實上是應該要來回應當地的國中生的就學需求，否則的話，其實如果在這個時候改建成完中，反而會回歸到變成國中的量體不足的情況，所以我們同時也有評估我們的文小十預定地的國小，是不是也要來啟動規劃設計國小量體也不足的部分，所以我相信西區的人口持續在增加，所以我們也同步的要來滾動式的了解到國小跟國中的就學需求，這個部份上先做這樣子的一個說明，所以確實我們在 116 年會來成立完中，那但是不是在竹北國中，那當然剛剛您提到的校舍這部分，我相信我們積極來處理，也跟中央來爭取經費來做拆除重建。

蔡議員蒞鎭：

局長，真的是巧舌如簧，你怎麼知道那裡沒有學生在上課？那裡就是有學生在上課，你還說沒有學生在上課，然後你還跟我說把它設為完中，未來的國中人口可能就會不夠？那請問一下鳳岡國中，那附近都有國中，我們現在在談的是高中就學不足的問題，麻煩請針對問題回答，我希望這個案子可以去做評估，好，你不用再回覆我。我想請問一下縣長，新竹縣號稱智慧科技城，竹北的學校有這樣的校舍，那麼剛才我很高興聽到局長說他會把這樣的一個破舊的校舍，爭取希望能夠來做重建的一個計畫，這是我今天到現在為止，我覺得我比較欣慰的部分。那麼我想問一下，縣長，對於這樣的學校有什麼樣的一個感想？您說您重視教育這樣的校舍，您能否承諾來爭取中央的經費做改建呢？您是否支持竹北國中改制成完全中學呢？麻煩縣長回答謝謝。

楊縣長文科：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蒞鎭議員，我想你

對我們竹北的教育的發展非常深入、非常了解，那對於剛才所提出來的竹北國中的校舍，竟然是這個壁癌剝落，這個我也覺得很訝異，校舍的改建、新建或整修，這是我們的重點業務，我會請教育局好好去了解一下這些，我們要怎麼樣來幫助他，把它來做一個改善，我想這個絕對沒有問題的，因為我們真的是一個智慧城市，不只是學校裡的硬體建設、軟體的建設，我們都要來加強，所以這個對於這些校舍的要怎麼樣來整修？這個絕對是有必要的。那至於第二個，你所談到的這個完全中學的問題，我想是這樣，目前教育局的規劃其實從三年前就開始了，我想你更早以前，就在 107 年你也已經在關注這個問題，那我們縣府在三年前就開始規劃，按照這個學生的人口的一個成長，我們目前的話，到今天為止的話，我們國立高中要增班，知道的是九班，那我們湖口跟六家高中是要十五班，要增十五班，每年都增班，像明年要增兩班、三班，這樣增到 116 年要增到十五班，那另外，我們也在研議要設實驗中學的可行性，也要研議設立我們的

完全中學的可能性，也就是配合每一年我們的進展，看我們的規劃的時間跟人數的配合情形，我們都會事先來掌握，我想你剛剛所關心的問題，我們會事先來掌握，一定會讓這些學生盡量都就近入學，我想這個原則我們是可以掌握住的，我想基本上，做以上的答覆，謝謝。

蔡議員 蔣鎧：

好，謝謝縣長的答覆，我非常開心聽到縣長剛剛回應竹北國中的校舍會進行整建，第二個就是完中的可行性評估，謝謝縣長，那麼接下來呢？因為時間的關係，我要講到台大竹北校地的一個爭議，台大的竹北校地，我先前有在提議說是不是要徵這個空地稅的部分，它的閒置空間，我想也跟議長還有相關許多民代都討論過了，那依據民國 110 年竹北市公所變更竹北都市計畫書裡面，第 4 到 57 頁的這一個部分，台大竹北校地是屬於國有地，那之前地政處長有回覆我，我當時還在想，台大竹北校地是國有地嗎？那確實是國有地，在這個計畫書裡面，很清楚的講到，土地所有權人，台大竹北校地

就是中華民國的土地，台大竹北分校的閒置空地，是不是研議要課徵空地稅這件事情？稅務局之前回覆我說台大竹北校地是國有地，依照國有財產法第八條是免徵地價稅，那麼教育部的土地，大家知道也是台大的土地好，教育部的土地是台大藥學系早期的土地，是過去教育部商請台大跟他們借用，並且後來還衍生出台大的藥學系去追討他們的校產，這件事情非常的不可思議，教育部位於台北市的中山南路五號，這一塊地是國有地，所有權人一樣是中華民國，原來的管理機關是台灣大學，但是因為後來兩造之間，就是教育部跟台大之間有糾紛，所以監察院曾經糾正教育部非法頤使所屬的單位，把違法的占用視為是當然，視法治為無物，這是監察院當初糾正教育部最高教育機關的一個說法，那我剛剛提到，台大藥學系之前有向教育部追討，這個屬於他們的校產，並且有非常多的一個協議的過程，教育部當時跟台大甚至是協商，以地換地，把台北大學東校區的土地跟台大做一個交換，那麼請台大只要提出這個使用的計畫書報請教育部，由教

育部轉國有財產署辦理撥用，那通過之後呢？再由台大把這個土地使用書同意書給這個教育部，但是這個部份呢？後來目前教育部還是一樣去使用台大的這個土地，教育部其實他可以怎麼做，他其實可以不用透過台大，其實可以直接跟國有財產署申請強制撥用，請注意叫做強制撥用，行政院在 2006 年的時候，就因為教育部跟台大土地的爭議問題，就要求教育部向台大撥用土地被拒絕，關鍵是因為教育部去跟台大申請撥用，當然拒絕，台大從來沒有放棄他們任何一塊土地，即使過去他們被說成是強搶豪奪，但是他們也從來沒放棄過任何一塊屬於他們的土地，所以教育部跟台大申請撥用土地當然被拒絕，財政部說其實是財政部私底下透露教育部其實是可以向國有財產署申請強制撥用的，台大是沒有權利拒絕的，因為台大土地，台大記註就是國有地，我今天申請強制撥用，你是中華民國的土地，你台大沒有權力拒絕，我現在要講的就是下面關鍵，請地政處說明教育部的土地本來就是台大的，而且監察院說你強搶豪奪，你非法占用台大的

土地，教育部的土地，財政部都可以暗示說，其實你是可以申請強制撥用的，那麼台大的竹北校地是我們無償提供給台大，我們送給台大，是不是能夠比照辦理？只要新竹縣政府向國有財產署申請強制撥用，台大是不是就不能拒絕，請地政處做一個說明，好嗎？

地政處古處長瓊漢：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也謝謝蔣鎰議座對台大校地的議題的關心，台大是按照行政院 89 年奉准有償撥用，所以他這是有償撥用，並不是無償撥用，按照我們現在台大校地的部分，在 98 年也有新建這個碧禎館，後續也有辦理這個校園的一個整體規劃，所以目前也是按照整個一個計畫做執行，按照奉准撥用的一個公用土地，除非沒有按照原來簽訂的一個計畫，或者是變更改用途，才有所謂的廢止撥用的一個情形，並沒有所謂的一個強制撥用，如果必須要符合那個剛剛我提到的要件的部分，可以跟台大去做一個協商的過程。

蔡議員蔣鎰：

處長不是，我從頭到尾都沒有在講要跟台大協商這件事，已經協商多久了？我從頭到尾的重點是今天不需要經過台大，我們在吵空地稅，我們在吵什麼什麼什麼？它就是中華民國的土地，它就是國有地，我今天不需要經過台大，我只要我新竹縣政府跟國有財產署強制申請撥用、申請強制撥用，我只要國有財產署同意，台大沒有權力拒絕，你跟我講，他有使用用途，跟我新竹縣民有什麼關係？我現在要了解的是，這個行政程序可以這樣做嗎？我只不需要經過台灣大學，我不需要經過台大，我不需要經過台大，我只要申請強制撥用，我直接請國有財產署把土地撥用給新竹縣政府，這樣的程序可以嗎？只要國有財產署同意，基本上是可行的，因為它是中華民國的土地對嗎？我只要瞭解這這件事情可行嗎？

地政處古處長瓊漢：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這邊我再跟議座強調一下，這個是有償撥用，跟剛剛提的案例，就是台北大學跟台大之間的一個關係的部分，他是無償撥

用，所以它性質可能有差別。第二個部分，台灣大學目前還是按照它原來的計畫去做執行，所以在有償撥用的情形之下，如果除非符合，因為當初向我們本府來申請有償撥用，所以並沒有需要我們本府再向台大去申請有償撥用，我們就是只要他沒有按照原來的計畫去執行，我們是可以去按照這個廢止撥用的一個程序，把這個土地回復到原來的狀態，由我們本府來繼續接管這個土地來使用，以上說明。

蔡議員 蔣鎧：

所以這個程序是可行的囉？可以研議的嗎？

地政處古處長瓊漢：

我剛才提到，這個是有償撥用，所以必須第一個要確定他的計劃是不是有執行，第二個部分，必須要做成協調的程序。

蔡議員 蔣鎧：

等一下，為什麼他是有償撥用？因為是區段徵收的方式，所以而得的土地的緣故嗎？

地政處古處長瓊漢：

按照有償、無償的一個劃分原則，這個文大用地並不是屬於九項公共設施範圍裡面，他是文中、文小以外的土地，所以必須要用有償撥用，我們區段徵收也是有財務的一個平衡的問題，所以在九項公共設施以外，按照有償、無償的一個劃分原則，必須以有償撥用為原則，以上說明。

蔡議員 蔣鎧：

處長，你請坐，根據規定，如果原機關不同意撥用國有地，可以直接提報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其實是只要國產署同意撥用，原機關就不能夠拒絕，換言之，教育部直接向國產署申請強制撥用土地，你剛剛講的教育部是無償使用對吧？只要國有財產屬同意撥用，台大就不能拒絕，但是監察院已經糾正教育部，監察院說他強搶豪奪，教育部甚至都可以向國產署申請強制撥用，而且台大沒有權力拒絕，今天是看教育部要不要得罪台大而已對吧？你剛剛跟我講這麼多，我現在要請問縣長，為了廣大新竹縣民的權益，您會研議向國產署申請強制撥用台大竹北分部的一個閒置校地嗎？為了我們竹北廣

大的新竹縣民，有可能朝這個方向去做研議嗎？如果這個土地有機會撥用回來，縣長，你可以承諾，不要做 BOT 嗎？以上兩個問題，請縣長簡要回答，謝謝。

楊縣長文科：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蔣鎰議員，我想你提供這樣的一個法律，讓我們來思考一下，事實上我們台大這塊地當時是有償撥用，是林光華縣長在的時候用一塊錢，我記得當時報紙是一塊錢，就撥用給台大來使用，你這個教育部跟台大之間，他本來之間就是屬於國有財產的，本來就是可以無償撥用，都是屬於教育的用地，所以他可以用這樣的方式，那到底這個有償撥用，我們一定是要經過他的同意，如果我要撥用回來，我也要用一塊錢去跟他換，比如說就是當時的撥用錢，我們一定要這樣撥用，那不管怎麼樣，這個問題可以讓我們來思考一下，台大到底究竟有沒有按照我們二十幾年前給他提供撥用的時候，有沒有按照原定計畫來使用？我想這個我們可以了解，如果沒有照原定計畫來使用

的話，我們當然可以有權來跟他要回來，因為你不照原定計畫來使用，至於這個如果拿回來的話，我們要看這一塊地，如果是目前的文教用地，我們當然可能要按照我們未來的發展的需要，來做一些都市計畫的變更來看是做什麼來使用，這個是後話，但是你這個問題可以讓我們來好好思考一下，研究一下，謝謝。

蔡議員 蔣鎰：

好，謝謝縣長的回應，接下來我要講成功國中的操場的工程案件，這是上個星期成功國中操場的照片，在民國 97 年的時候，成功國中的校舍興建統包工程出了一些狀況，當時是由克林營造以 6 億 8 千零 4 萬 876 元得標，那麼開挖成功國中的這個地下室、停車場、教學大樓、基礎活動中心的一個基礎，開挖後的這個土石，暫時是堆放在成功國中的足球場的地方，那麼縣府之後，對這個得標廠商來做提告，98 年 1 月到 98 年 3 月的期間，這個得標廠商盜挖成功國中校內的這個軟礫石的數量是高達 4 萬 8384 立方公尺，並且外運到其他地方去

販售，盜挖的面積是 8064 平方公尺，那隨後廠商是購買所謂的沃土 4205.25 立方公尺，這個據說是適合種植的沃土，不法的獲取總金額高達 1543 萬 4496 元，那麼這個是成功國中的操場，以及體育設施整建的一個工程，是在去年招標出去的 2140 萬元決標，履約的期限是在去年的 9 月 1 日，那麼應該要在今年的 1 月底要完工，但是還沒有，所以有接到不少家長的一個陳情，請問教育局目前這個得標廠成利營造以 2140 萬得標的這間廠商，何時能夠履約完工？當初回填的廢土填充物是不是含有有毒物質或者是有需要依事業廢棄物處理法處理的這個部份呢？我先問環保局好了，請環保局是否能夠說明是不是能夠協助處理這一塊，成功國中當初回填的廢土填充物是不是有毒物質或者是有需要依事業廢棄物處理法處理的部分，就是它到這個軟礫石這麼多，盜賣了之後，然後他一定是回充一些劣質的東西，那到底是不是有毒呢？那到底填充物是什麼呢？請環保局回答可以協助處理嗎？簡要就好，謝謝。

環境保護局蕭局長宏杰：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以及蔣鎧議員，這個部份的話，因為這個成功國中在興建的時候，一定會跟我們提廢清書，然後我們是會看他的廢清書是不是因為他已經完工了，如果說現在已經完工的話，我們可能要先現場先去了解，看看他是填充式什麼的狀況，再來說明，以上。

蔡議員蔣鎧：

那如果是有毒物質，或者是應該依照事業廢棄物處理的廢棄物，環保局可以協助處理清運嗎？

環境保護局蕭局長宏杰：

那如果說我們探勘之後，如果是廢棄物的話，當然是要由行為人，也就是當時的營造商來負責處理，以上說明，謝謝。

蔡議員蔣鎧：

好，請教育局回答，目前這個操場工程大概何時能夠完工呢？謝謝。

教育局楊局長郡慈：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蔣鎧議員，這個工

程在當時發包了之後進行施工，結果開挖了之後，發現地下有將近六公尺裡面的土質是有問題的，所以後來我們還有一個標案，大概也是一千多萬的工程，現在在做的是土質改造，當時我們在做這一個開挖的時候，事實上有做土質檢測，是沒有毒性的物質，所以是確認過這一些土，是不需要去做清運的動作，但是必須要做土質改造，所以現在是在做土質改造的工程當中，預計土質改造的工程會在11月底來做完成，那後續的部分的在土質改造完了之後，才有辦法把操場的工程來做完成，所以預計操場的工程會在明年的1月底來做完工，做以上的這樣子的說明。

蔡議員 蔣鎧：

希望教育局能夠加強追查這個，能夠盡速在這個合約期限內完成，以免造成家長不必要的一個疑慮。接下來，我要談的是新竹縣總工會的一個爭議，前一次的會期，我請勞工處提供新竹縣總工會租借工商大樓的場地租賃合約書，我到現在還沒有拿到新竹縣工商大樓，歷年由新竹縣總工會承租，

向各個職業工會收取的場租到哪裡去了？這是我最近接到的一個陳情案件，新竹縣總工會在 11 月 1 日的時候發文，緊急動員要幫中國國民黨的黨慶，這是上個星期 11 月 12 日 129 週年的黨慶現場，由新竹縣總工會發文，底下所有的基層工會都要動員，勞工處，113 年給新竹縣總工會多少的預算呢？我列了很多的項目就是補助新竹縣總工會五一勞動節 60 萬，補助新竹縣總工會勞工團體教育 1040 萬，補助新竹縣總工會新竹縣總工會辦理相關的才藝競賽 15 萬，補助新竹縣總工會行政業務相關的部分 85 萬，補助新竹縣總工會辦理績優勞工表揚 36 萬，還有就是勞工親子暑期活動 20 萬，新竹縣政府在明年度的預算預計要補助新竹縣總工會 1256 萬，那麼我們來對比一下，勞工處在 112 年底補助了新竹縣總工會多少的預算呢？1206 萬，就是等於說今年是 1206 萬，明年是 1256 萬，那麼我要請問勞工處了，各個基層工會的勞工教育跟政治議題掛在一起，這樣恰當嗎？新竹縣總工會直接發文動員所有的公會替國民黨籍的立委候選人，相關

候選人造勢，這樣恰當嗎？勞工處這樣子算行政中立？各個公會呢？如果配合新竹縣總工會動員的情況不一的時候，比較配合的工會是不是就要給比較多的補助款，那麼配合度比較差的工會是不是就不給資源了，那麼各個基層工會的勞工教育跟政治議題扯在一起，勞工處這樣算不算公器私用？你有行政中立嗎？我再問勞工處，你對本縣各個基層工會的監督，這個是勞工處的業務嗎？請勞工處回答，是或不是？

勞工處劉處長家滿：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也感謝蔡議員，對於總工會關心議題的關心，我想新竹縣總工會是依照工會法第八條區域性的一個聯合組織，從 36 年的 3 月 8 日就成立，我想這一部分，特別我想蔡議員，對於這個政黨這個議題的部分，我想是個人的一個一個考量。

蔡議員蔣鎧：

處長，你怎麼說個人？你是用公家機關的預算來核撥給新竹縣總工會，你應該要行政中立，我現

在問你，你是不是負責各個職業工會的督導考核勞工教育的，你只要回答我是或不是，你去扯我個人政黨幹嘛？是或不是嗎？你是不是負責督導考核這些基層工會嗎？這是你的業務嗎？

勞工處劉處長家滿：

我想工會業務一直是我們勞工處在輔導的。

蔡議員蒞鎧：

好，處長，你請坐，我現在要講的是勞工處是主管機關，應該要審核各個職業工會勞工教育是否完整？內容是不是恰當？那麼主管機關對各基層工會的監督考核的業務，你可以交給人民團體負責嗎？新竹縣總工會就是人民團體，審核的機制到底是什麼？我現在已社會處為例好了，社會處就把主導政府資源分配的這個權力拿回來，縣府的社會處轄下有幾千個人民團體，社會處並沒有統包給一個人民團體來負責資源的分配，你現在看起來，你勞工處是把資源全部統包給新竹縣總工會幫你做資源分配對吧？社會處是怎麼做的？社會處是所有的協會、所有的人民團體都要個別向縣府社會處提出經

費申請，然後，他還要用公文正式的函復逐一審查你要給多少補助款？社會處是把補助款的預算的權力拿回來，那你勞工處呢？你交給人民團體分配，你有沒有便宜行事？你經費既然是由勞工處主責，那你居然是交給民間分配管理？最後，請楊縣長回答，為了防止資源分配不公，勞工處對各基層工會的補助是不是可以比照社會處？讓各個基層工會直接向勞工處申請呢？縣長，您認為勞工教育跟政治議題應該要分開嗎？是不是要保持行政中立？請楊縣長回答，好嗎？謝謝

楊縣長文科：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謝謝蔣鎰議員，這個資源的分配，一般的人民團體的申請，這個由社會處來申請，那新竹縣總工會轄下有很多很多的工會，這是長久以來都是由這個總工會來協助他們的各個底下的一些協會來辦理各項活動，因為這個活動是要一起辦的，所以他才由總工會來撥給他們，跟這個人民團體的每一個別的不一樣，我想這個可能是他不一樣的地方，至於我想行政中立，我想因為他

參加任何的一些活動，我們也沒有辦法干涉，也不是我們叫他說你去動員，那他因為這是政黨的一個活動，我想我們都尊重他們各個工會自主的權利，應該是跟我們行政中立是沒有關係的。

蔡議員蒞鎣：

所以縣長您認為總工會拿公家的預算是不需要避嫌的，它可以直接大喇喇的發公文，然後動員所有幾百個基層工會。

楊縣長文科：

私下的等於他們工會的一個行為，我想這個跟行政，他也可以參加任何的一個活動，這個我們也不會干涉。

蔡議員蒞鎣：

請問勞工處，你的監督考核機制在哪裡？新竹縣總工會這樣聽起來他並沒有行政中立，那你負責監督考核的職權在哪裡？

勞工處劉處長家滿：

謝謝大會主席張議長，也感謝蔡議員的關心，我們補助新竹縣總工會的一個標準是依據我們本縣

勞工團體辦理勞工教育，還有一個活動計畫的審核的基準，我想勞工的提供這個計畫書，要提高是整體性的，提高我們勞工的制式教育，我們也會審酌他的必要性，還有公益性來做補助。新竹縣總工會主要是辦理轄下職業工會職業教育訓練，以及總工會本身辦理的中、大場次的活動，我想參與的人數也有上萬人，我想這樣以上簡單的報告。

蔡議員 莊鎧：

最後，我希望處長你要記得你剛剛所說的，你要監督考核相關轄下的這些人民團體，而不是任由他們去做這個違反行政中立的一個事情。

主席（張議長鎮榮）：

蔡議員，你的質詢時間已屆，若還有問題尚未提問，請改為書面質詢，謝謝你的質詢。各位議員今天上午的會議到此結束，下午三點再行開會，本席宣告散會